

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开发改项建〔2019〕80号

关于开化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

开化县新农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开化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报告》已收悉，经审查，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现将具体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背景：为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论断，以我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建设为纽带，根据“土地+”融资开发计划，实施涵盖农村生活污水整治、“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示范村建设以及池淮流域综合治理等系列美丽乡村建设计划。旨在三年内全面提升我县农村环境，为创建一个美丽整洁、优雅健康的大乡村，实现我县乡村全面振兴做贡献。

二、项目建设依据：根据《浙江省美丽乡村建设行动计划》，《浙江省国土资源厅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补充耕地指标标准农田指标调剂和省统筹补充耕

地的通知》(浙土资〔2018〕20号);《衢州市大花园建设行动纲要》;《开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化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开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化县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实施方案》(县委办〔2018〕69号);《开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化县钱江源大花园十大典范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三、项目建设主要内容:该项目建设范围开化县的各乡镇。包含:①开化县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期);②开化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③开化县建制镇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工程;④开化县典范村建设工程;⑤开化县池淮流域(池淮集镇段)综合治理工程。具体建设内容如下:开化县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一期):本项目实施内容主要为开化县“旱地改水田”耕地质量提升项目,项目总面积7500亩,涉及13个乡镇办事处(马金镇、池淮镇、杨林镇、桐村镇、村头镇、苏庄镇、林山乡、中村乡、音坑乡、大溪边乡、何田乡、华埠镇、芹阳办事处),共计90个行政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政策处理费、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开化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本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对开化县域农村生活污水现有设施提升改造(接户管网、终端设施)和规划新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农户改厕、接户管网、终端设施),涉及15个乡镇办事处(芹阳办事处、华埠镇、苏庄镇、马金镇、村头镇、池淮镇、桐村镇、杨林镇、齐溪镇;

林山乡、音坑乡、中村乡、长虹乡、何田乡、大溪边乡)。开化县建制镇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工程: 本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截污纳管、污水管网建设及改造工程、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涉及 5 个建制镇及 1 个工业功能区, 主要涉及道路工程、管线工程、主管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开化县典范村建设工程: 本项目实施内容打造 10 个“钱江源大花园”特色典范村(龙门村、下淤村、青山村等 10 个)。道路工程 50 公里、游步道 20 公里、村庄亮化、绿化与彩化 120 公里、游客接待中心的改造提升 6 个、停车场 20 处、外立面改造 2000 户、庭院美化 600 户。开化县池淮河流域(池淮集镇段)综合治理工程: 对原有 3 段堤防进行提升改造, 分别为: 白渡段、星口段和城白线段, 约计 3 公里; 新建护岸工程 5 段, 分别为: 新建双河电站段、航头段、改造和重建坝头段、坝头左岸段及航头段, 约计 6 公里; 重建改建坝头堰、虹华堰、富贵潭堰和白渡堰及滩地、林地治理, 并完成本段信息化建设等。

四、项目建设期限及预算: 项目投资估算 94418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建设期限: 36 个月。

接批复后, 请按规定办理各项手续, 并据此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

特此批复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改委关于做好全省投资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运行工作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

〔2009〕172号)要求,请相关职能部门在完成该项目审批事项后及时录入相关审批信息,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及时录入实施进展信息。

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8月22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县府办、各乡镇政府、住建局、资规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分局、审计局、余建华,存档(一)

2019年8月22日印发

项目代码: 2019-330824-79-01-802491